

山东省教育厅

鲁教财函〔2019〕10号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在全省开展“春风化雨七十载 资助奋进新时代—庆祝建国70周年”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市教育（教体）局，各高等学校：

2019年，我们迎来新中国成立70周年。70年来，学生资助工作以“不让一个孩子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为使命，日益完善，全面覆盖，惠及千家万户。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展现新时期学生资助成果，向建国70周年献礼，决定在全省开展资助宣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和时间

（一）主题：春风化雨七十载 资助奋进新时代。

（二）时间：2019年4月—7月。

二、活动形式

以新时代资助人物为载体，大力宣传资助工作成效，展现资助人物风采，通过推荐、评选、全媒体展示，宣传“奋进新时代资助人物”事迹，包括“筑梦大使”优秀资助工作者和“励志之星”优秀学生。

（一）推荐范围。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学生资助管理机构工作人员，各级各类学校从事学生资助工作人员；接受过国家、省资助或奖励的学生（含在校生活和毕业生）。

（二）推荐条件。

资助工作者：

1. 具有高度的政治责任感，爱岗敬业，积极奉献，在本单位本部门学生资助工作中发挥骨干带头作用，事迹突出；
2. 认真钻研学生资助工作，在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过程中有方法、有创新，在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
3. 热爱学生资助工作，有爱心，深受学生和家长爱戴，具有一定的社会影响力；
4. 从事学生资助工作 3 年以上。

受奖助学生：

1.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努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品行端正，学习刻苦，乐观向上，积极进取；
2. 勇于克服在学习、科研、生活或其他方面的困难，吃苦耐

劳，自立自强，拼搏奋进，有突出的励志事迹或个人成就。

3. 热爱生活，善施善行，积极组织或参与各类社会实践、感恩回报、创新创业、公益服务、抗击灾害等“爱心传递”活动，有突出成果或感人事迹。

三、组织实施

“春风化雨七十载 资助奋进新时代—庆祝建国 70 周年”活动由山东省教育厅主办，山东教育电视台、山东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承办。省教育厅成立活动组委会，组委会由山东教育电视台、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等相关部门组成。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山东教育电视台，负责活动的实施和宣传工作。

四、活动流程

（一）第一阶段（4 月份）。

各市组织所属县（市、区）进行初选，市本级和各县（市、区）分别推荐 2 名优秀资助工作者和 2 名优秀学生。各省属高校组织初选并分别推荐 1 名优秀资助工作者和 1 名优秀学生。

推荐材料包括：

1. 文字材料：候选人填写个人申报表（见附件 1），并提交 300 字以内的个人简介和事迹概要，以及 1500—3000 字的个人事迹材料。

2. 照片：竖版半身照片 1 张，应为 jpg 格式，分辨率 500*600。

3. 视频：进入 70 强候选人准备 3-5 分钟的视频，内容为个人或团队的故事或事迹。视频标准应达到分辨率为 1920*1080

50i，码流大于 25M，压缩格式为 MP4。

每位候选人的申报材料形成一个文件夹，以市/校+姓名命名。各市、各省属高校于 4 月 30 日前将推荐候选人名单汇总表（见附件 2）及个人申报材料电子版报送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同时寄送个人申请表和名单汇总表纸质版。每位候选人将申报材料传送至候选人信息填报平台，具体时间和填报方式另行通知。

（二）第二阶段（5 月上旬）。

组委会将在山东教育电视台微信公众号和山东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微信服务号开设专栏，展示候选人事迹，发起为候选人点赞活动，广泛宣传，接受社会评议与监督。并结合专家意见，评选出“奋进新时代资助人物”140 强，其中，资助工作者和受奖助学生各 70 人。

（三）第三阶段（5 月下旬）。

评委会组织专家对 140 强候选人事迹进行集中评审，评选出“奋进新时代资助人物”70 强，其中，资助工作者和受奖助学生各 35 人。

（四）第四阶段（6 月下旬）。

组委会对 70 强候选人事迹进行全媒体展播，同时发起第二轮点赞活动，专家评委进行综合评审，最终评选出“筑梦大使”优秀资助工作者 10 名、“励志之星”优秀学生 10 名。

（五）第五阶段（7 月下旬）。

省教育厅举办“春风化雨七十载 资助奋进新时代”山东省

“奋进新时代资助人物”颁奖典礼，展示人物故事，揭晓评选结果。颁奖典礼在山东教育卫视播出。

五、有关要求

(一)各市、各校要高度重视此次宣传活动，深入挖掘典型，广泛宣传推荐，让身边的优秀资助工作者成为新时代资助工作队伍的楷模，让优秀学生发挥爱心、励志引领作用，营造资助育人良好氛围。

(二)各市、各校要充分利用当地报纸、广播、电视、新媒体等传播渠道，充分展示“奋进新时代资助人物”典型事迹，掀起争做资助人、真情奉献爱心、学生感恩励志的热潮。

联系方式：山东教育电视台 刘鹏 17505417017

山东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李敏 0531-81916537

邮箱：limin81916537@163.com

地址：济南市历下区文化西路29号

- 附件：1. “奋进新时代资助人物”资助工作者/学生申报表
2. “奋进新时代资助人物”推荐候选人名单汇总表



附件 1

“奋进新时代资助人物”资助工作者申报表

候选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学历	
	工作年限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职务			
	学习工作经历	(学习经历从高中后填起)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					
个人简介及事迹摘要 (不超过 200 字)						
单位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市级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字: (市教育局盖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市级推荐意见”栏，省属高校无需填写。

“奋进新时代资助人物”学生申报表

候选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联系电话	
	学校名称				院系	
	专业班级				担任职务	
	学生类别	在校生 ☐ 毕业生 ☐		参评类别	励志之星 ☐ 爱心之星 ☐	
	学校联系人及电话					
	家庭成员	与本人关系	姓名	职业		
	获奖助情 况					
个人简介及事迹摘要 (不超过 200 字)						
学校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字：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市级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字：_____ (市教育局盖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市级推荐意见”栏，省属高校无需填写。

附件 2

“奋进新时代资助人物”推荐候选人名单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日期：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参评类别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填表说明：参评类别请注明筑梦大使或励志之星。

市\高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联系人姓名：

办公电话：

手 机：

电子邮箱：